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8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原有组织架构进行调整与优化。本次组织架构调整是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调整后公司组织架构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附件：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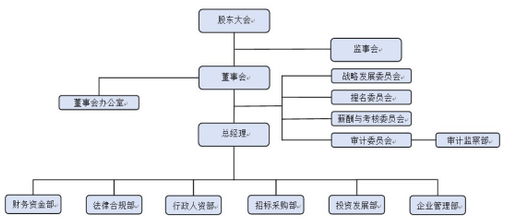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0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14:3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5日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5日0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除现场召开会议外，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1750号信雅达国际1号楼30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3日09:30～11:30；13:30～16:0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均需加盖公章)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均需加盖公章)进行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1750号信雅达国际1号楼30楼

联 系 人：杨晓芬

联系电话：0571-86602265

传　真：0571-85286821

电子邮箱：jygf@jysn.com

邮政编码：310052

3. 其他事项：出席会议食宿和交通费敬请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46；投票简称：金圆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请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4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意见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委托股东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股东持有股份性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份数量		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不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3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机茂名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背景介绍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源”)、中能源工程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资本”)于2020年06月05日签署《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能源工程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之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投资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06月0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

因中国能源和中能资本未按《投资框架协议》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公司向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案件号为【(2021)浙01民初24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02月02日、2021年07月0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公司于2021年11月22日收到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判决书【(2021)浙01民初24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

公司于2022年03月30日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2)浙民终4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0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2022年11月04日，公司与中国能源、中能资本及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控发展”)签署了《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能源工程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之三方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0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签署三方协议暨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67)。因顺控发展于2022年11月2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收购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此议案未获顺控发展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鉴于此，根据公司与中国能源、中能资本及顺控发展签署的《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能源工程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之三方协议》第四条违约责任第4.4(2)约定，本协议先决条件不成立，金圆股份有权确认此协议不再生效，并恢复本诉讼案件的强制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74)。

为保证公司诉讼标的尽快有序执行，尽量挽回涉诉事项的投资损失。公司拟申请将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茂名”)100%股权以法院第二次司法拍卖起拍价人民币37,965.6万元依法抵偿对本公司的债务，剩余债务公司将继续追偿。2023年03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将中机茂名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申请将中机茂名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将中机茂名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2023年04月03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以股抵债后中机茂名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23年04月，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通过函件通知信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中机茂名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将中机茂名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023年6月，公司收到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粤09破申8号】，受理中机茂名的重整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将中机茂名100%股权抵偿公司债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2023年12月，公司收到中机茂名破产管理人送达的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粤09民破2号之二】，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2024年3月1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机茂名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28)。

2024年1月，公司收到中机茂名破产管理人送达的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粤09民初138号】，判决撤销中机茂名与被告中国能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被告中国浦发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两份《反担保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1月0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中机茂名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2024年3月，中机茂名破产管理人召开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该草案拟通过网络拍卖(京东网或淘宝网)方式，采取价高者得的原则，公开拍卖中机茂名公司。管理人已向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批准重整计划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5)。

2024年5月，公司收到中机茂名破产管理人送达的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粤09破2号之五】，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一、批准(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二、终止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5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中机茂名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本次事项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中机茂名破产管理人送达的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3)粤09破2号之八】，主要内容如下：

“2024年10月28日，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下称中机公司)管理人向本院申请称，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以3.3亿元竞得中机公司重整投资权益，并已付清拍卖款，请求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机公司100%的股权办理过户登记至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0766570322T)名下。

.....

本院经审查认为，重整投资人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已按《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竞买公告)约定全额支付拍卖款，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依据《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享有中机公司的重整投资权益，原股东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权应归重整投资人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所有。管理人据此请求将中机公司100%股权办理过户登记至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名下，符合重整计划草案约定，未违反法律规定，本院予以准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九十条第一款之规定，裁定如下：

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办理过户登记至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0766570322T)名下。

本裁定送达后立即生效。”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2024年5月，广东省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中机科技发展(茂名)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并终止中机茂名重整程序。鉴于公司对中机茂名不再控制，公司对其进行出表处理，出表对公司的影响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13日、2024年0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59)、《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62)。

本次关于中机茂名破产重整的进展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以及正常经营造成影响。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2号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57,946,444.18	197.79%	4,491,423,849.09	19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440,180.23	−28.66%	116,385,619.17	25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7,645,616.44	−35.92%	−167,016,299.05	−1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88,855,403.37	−188.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8	−28.80%	0.1494	253.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8	−28.80%	0.1494	25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	−0.42%	2.76%	4.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627,462,033.87	7,580,935,937.76	−2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229,570,885.97	4,189,782,729.78	0.95%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5,636.11	210,373,596.56	主要系中机茂名出表形成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6,575,267.10	67,621,868.49	主要系江西子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90,763.62	−17,433,402.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97,768.57	29,925,970.09	浙江华阅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535.22	−1,361,394.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78,053.67	4,845,793.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11,138.08	878,926.14	
合计	30,205,436.21	283,401,918.2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即征即退增值税	34,812,252.2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并且按一定标准定额持续享受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上期金额)	变动百分比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14,074,978.64	176,886,548.24	−35.51%	主要系收回客户欠款所致
预付款项	122,622,802.96	40,462,755.45	203.05%	主要系江西子公司预付货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593,501,705.42	1,734,661,123.54	−65.79%	主要系本期收回欠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3,940,493.01	1,784,395.03	2362.49%	主要系林西富强出表，股权投资转权益法所致
固定资产	1,290,965,609.24	2,173,639,341.48	−40.61%	主要系中机茂名出表所致
短期借款	41,738,437.78	401,800,643.67	−89.61%	主要系中机茂名出表及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367,639,961.53	549,332,025.79	−33.08%	主要系支付供应商货款所致
合同负债	93,429,199.33	269,150,484.62	−65.29%	主要系前期预收货款本期已实现销售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4,386,242.90	328,700,016.62	−62.16%	主要系中机茂名出表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471,522.99	196,110,720.00	−56.42%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0,208,564.11	42,055,896.46	−51.95%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	740,360,000.00	−100.00%	主要系中机茂名出表所致
预计负债	1,424,439.76	68,083,507.17	−97.91%	主要系中机茂名出表所致
递延收益	17,564,450.60	31,578,946.74	−44.38%	主要系中机茂名及林西富强出表所致
营业收入	4,491,423,849.09	1,540,300,365.68	191.59%	主要系固危废资源综合化利用业务产销量增加
营业成本	4,462,669,925.23	1,498,620,817.64	197.79%	营业收入增加对应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	28,037,563.55	14,120,640.45	98.56%	营业收入增加对应税金及附加增加
财务费用	−16,109,692.02	−43,127,841.08	62.65%	主要系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	99,914,333.01	3,375,278.16	2860.18%	主要系江西子公司增值税退税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91,974,348.77	6,085,561.39	3054.59%	主要系中机茂名出表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7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8%	231,907,628	0	质押	162,230,000
赵辉	境内自然人	8.49%	66,137,566	66,137,566	质押	26,000,000
邱永平	境内自然人	2.51%	19,564,654	0	不适用	0
李迎春	境内自然人	1.61%	12,500,000	0	不适用	0
许华	境内自然人	1.32%	10,242,456	0	不适用	0
杜彦璋	境外自然人	1.17%	9,148,400	0	质押	5,000,000
张国贤	境内自然人	0.70%	5,434,500	0	不适用	0
徐学兵	境内自然人	0.66%	5,161,300	0	不适用	0
谢卫青	境内自然人	0.61%	4,726,700	0	不适用	0
王邑华	境内自然人	0.53%	4,090,562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1,907,628	人民币普通股	231,907,628			
邱永平	19,564,654	人民币普通股	19,564,654			
李迎春	1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			
许华	10,242,456	人民币普通股	10,242,456			
杜彦璋	9,1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9,148,400			
张国贤	5,434,5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4,500			
徐学兵	5,1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5,161,300			
谢卫青	4,7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6,700			
王邑华	4,090,562	人民币普通股	4,090,562			
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74,048	人民币普通股	4,074,0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辉为金圆控股集团、杭州开源资产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金圆控股集团为杭州开源资产的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杭州开源资产和赵辉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持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许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160,256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082,200股，实际合计持有10,242,456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882,728.18	141,669,399.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1,282.4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87,637.04	1,410,955.06
应收账款	114,074,978.64	176,886,548.24
应收款项融资	1,789,826.32	3,152,518.09
预付款项	122,622,802.96	40,462,755.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93,501,705.42	1,734,661,123.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06,799,084.41	647,291,563.0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1,634,289.25	85,828,096.32
流动资产合计	1,899,793,052.22	2,831,644,241.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940,493.01	1,784,395.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563,837.75	76,832,835.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464,979.71	75,093,012.26
固定资产	1,290,965,609.24	2,173,639,341.48
在建工程	688,990,352.69	785,396,937.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94,801.88	3,037,908.02
无形资产	1,519,603,917.29	1,612,671,936.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9,106.45	1,928,90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27,461.21	5,791,887.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98,422.42	13,114,535.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7,668,981.65	4,749,291,695.93
资产总计	5,627,462,033.87	7,580,935,937.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738,437.78	401,800,643.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4,269.8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7,639,961.53	549,332,025.79
预收款项		6,228,642.37
合同负债	93,429,199.33	269,150,484.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56,784.44	14,540,737.42
应交税费	77,736,442.58	85,233,403.56
其他应付款	124,386,242.90	328,700,016.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471,522.99	196,110,72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208,564.11	42,055,896.46
流动负债合计	821,167,155.66	1,893,376,840.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40,3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81,293.81	
长期应付款		448,646.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464,960.94	
预计负债	1,424,439.76	68,083,507.17
递延收益	17,564,450.60	31,578,94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947,136.40	54,870,298.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982,281.51	895,341,398.68
负债合计	918,149,437.17	2,788,718,239.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8,781,962.00	778,781,9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0,096,426.85	2,056,324,737.95
减：库存股	18,087,967.36	18,087,967.36
其他综合收益	1,714,807.06	2,199,488.26
专项储备	115,529.32	0.00
盈余公积	217,101,719.91	217,101,719.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9,848,408.19	1,153,462,78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29,570,885.97	4,189,782,729.78
少数股东权益	479,741,710.73	602,434,968.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9,312,596.70	4,792,217,698.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27,462,033.87	7,580,935,937.76

法定代表人：邱永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光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军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91,423,849.09	1,540,300,365.68
其中：营业收入	4,491,423,849.09	1,540,300,365.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30,154,325.25	1,661,959,339.42
其中：营业成本	4,462,669,925.23	1,498,620,817.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037,563.55	14,120,640.45
销售费用	16,865,401.32	22,959,470.33
管理费用	136,335,003.00	167,814,542.44
研发费用	2,356,124.17	1,571,709.64
财务费用	−16,109,692.02	−43,127,841.08
其中：利息费用	11,300,859.79	30,608,040.48
利息收入	31,755,554.68	68,631,649.52
加：其他收益	99,914,333.01	3,375,27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974,348.77	6,085,561.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1,042.41	1,905,089.5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1,791.53	10,318,980.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982,922.27	−61,082,287.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8,788.61	−130,306.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714,821.08	−161,186,657.73
加：营业外收入	3,852,102.35	34,031,793.52
减：营业外支出	2,316,651.17	1,409,19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250,272.26	−128,564,059.28
减：所得税费用	17,732,668.36	14,204,763.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517,603.90	−142,768,822.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517,603.90	−142,768,822.4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385,619.17	−75,806,011.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68,015.27	−66,962,811.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7,077.30	593,898.6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4,681.20	691,147.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681.20	691,147.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4,681.20	691,147.5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603.90	−97,248.86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220,526.60	−142,174,923.8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900,937.97	−75,114,863.7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680,411.37	−67,060,060.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94	−0.09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94	−0.09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